# 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全港學界精英籃球比賽 比賽章則

1. 除特別聲明外,所有賽事均依照國際籃球聯會所訂之規則執行。

### 2. 參賽資格

- 2.1 本賽事為公開組形式並以參加學校為單位。即甲、乙及丙組運動員均可參加。
- 2.2 參賽學生必須在比賽前,向裁判員出示由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簽發之2025-2026年度有效運動員註冊證(電子),否則不能出賽。
- 2.3 參賽學校必須向聯會提交運動員名單,最多填報14名球員;每場比賽只限登記12名球員出賽。
- 2.4 運動員名單必須於指定之截止日期前提交至本會辦事處。整項賽事只接納已提交之運動員名單內的球員參賽。**提交運動員名單截止日期後,不論任何情況,一律不准修改及換人。**
- 2.5 參賽學校必須依賽會所訂定之比賽時間<u>前二十分鐘向大會報到</u>及在分紙上填寫球員出賽名單, 未能按時開賽判作棄權。當比賽開始後,不得更換已填寫之球員名單。

### 3. 球隊名次之制定

- 3.1 球隊在每組比賽名次,依據其勝負場數,以所得積分計算,即勝一場得兩分,敗一場得一分, 棄權得負兩分。棄權之記錄為二十比零。
  - I. 若兩隊積分相等,則以該兩隊之間比賽之勝負而定,勝者佔先。
  - II. 若有三隊或以上積分相等,則應適用第二個判定標準:即依據積分相等的數隊之間的比賽結果判定名次。

若依據第二個判定標準仍相等時,則再依據該數隊之間的比賽的得失分之差判定之。 若仍相等,則再依據該數隊在該組所有比賽的得失分之差判定之。如以上未能分勝負應抽籤決定 名次。

3.2 若依據 3.1(Ⅱ)款之判定標準,僅餘兩隊仍相等,則再回復適用 2.1(Ⅰ)款之判定標準。若依據 3.1(Ⅱ)款仍餘兩隊以上仍相等,再依據 2.1(Ⅱ)款之第一段再重複判定一遍。

### 4. 比賽用球

比賽用球由賽會提供,男子七號球,女子六號球。賽會將提供3個籃球為球隊熱身用。

### 5. 比賽服裝、球衣及顏色

- 5.1 球員如於球衣或號碼衣內穿著短袖上衣,全隊球員必須劃一穿著同色同款之短袖上衣。
- 5.2 所有在上身的保護裝備及貼布的顏色,全隊必須一致。
- 5.3 任何有關比賽服裝、球衣及顏色之爭議,當場裁判的裁決為最終決定。

### 6. 裁判

裁判由會方指派。

# 7. 比賽時間

- 7.1 分四節,每節 10 分鐘。法定時間賽和將額外加時為五分鐘,再和則以黃金入球定勝負。比賽進入黃金入球時段,一經有入球,賽事立即結束,而所有仍未執行之罰則應繼續執行,所獲分數計 算入全場正式比數。
- 7.2 第一、二節之間,第三、四節之間及第四節、加時(如有)之間休息半分鐘中場休息兩分鐘。

- 7.3 在一場比賽中准許五次暫停,上半場(第一及第二節)准許兩次,下半場(第三及第四節)准許 三次。下半場的最後兩分鐘階段,每隊最多只可暫停兩次。加時各球隊各有一次暫停,黃金入球 時段不設暫停。
- 7.4 計時執行方法
  - **7.4.1** 第一階段至八強會在在第四節及加時之最後兩分鐘,裁判將會按國際球例停錶,其他時間除暫停外,一概不停:
  - 7.4.2 在球賽進行中,球出界,二十四秒重計;
  - **7.4.3** 在非按國際球例停錶時段,暫停後之罰球或界外球,當裁判員把球交到球員手時開始計時:
  - 7.4.4 四強賽事起裁判將會按國際球例停錶。
- 7.5 比賽進行中當投籃球在空中,二十四秒鐘訊號響起,若球觸及籃圈,比賽應繼續,不應中斷比賽。

# 8. 跳球

第一節及黃金入球時段以跳球方法開始比賽,第二、三、四節及加時以輪換發球方式開始比賽。

### 9. 比賽中斷

於比賽中任何時間(包括上半場、下半場、加時及黃金入球時段)未能完成比賽,而管委會決定重賽時,保留當場所有記錄(包括成績及犯規記錄),重賽時只補回餘下時間。

10. 有關技術性事宜的裁決,應以當日裁判決定為最後裁決。

# 11. 種籽安排

港九地域 6 隊及新界地域 6 區冠軍隊伍分配 6 組種籽位置。每組別平均由港九地域及新界地域 2 支隊伍作賽。

### 港九地域

- 以本年度校際賽第一組首 6 名隊伍,參考去屆精英賽成績,編配入 6 個組別位置。
- ▶ 餘下 6 支隊伍以抽籤編配入 6 個組別。
- 若有種籽隊伍不參加,其種籽位置由該區的隊伍順序補上。同區隊伍將在不同組別作賽。

### 新界地域

- 參考去屆精英賽成績,以本年度校際賽 6 區冠軍隊伍分別編配入 6 個組別位置。
- ▶ b. 新界地域 6 區亞軍隊伍以抽籤編配入 6 個組別。
- ▶ c. 若有種籽隊伍不參加,其種籽位置由該區的隊伍順序補上。同區隊伍將在不同組別作賽。

### 12. 比賽賽制:

### 第一階段:

- ▶ 男女子組分組相同,24 隊按抽籤分成6組,每組4隊。
- 進行小組單循環,每組首兩名共 12 隊晉級。[女子組及男子組第二階段抽籤於第一階段比賽完結後進行]

# 第二階段:

- ▶ 男女子組分組相同,12 隊按抽籤分成4組,每組3隊。
- 進行小組單循環,每組首兩名共8隊晉級。[女子組及男子組八強賽抽籤於第二階段比賽完結後進行]

### 決賽階段:

### 八強賽

▶ 八強對賽,進行單淘汰制

# 四強賽 (四強賽開始採用停錶制)

四強對賽,勝方晉級冠軍賽,負方則爭奪季軍殊榮

# 冠軍及季軍賽

▶ 決出冠軍、亞軍、季軍及殿軍

# 13. 獎項:

- 13.1 男、女子組各前四名獲得團體獎盃(乙座)、獎牌(14枚)及證書(14張)。
- 13.2 個人獎項:
  - 「最有價值球員」男、女子各一名,由籃球技術及遴選小組委員於決賽中選出,得獎者獲獎盃。
  - ▶ 「全明星隊」男、女子各八名,由籃球技術及遴選小組委員於八強賽開始選出,得獎者獲紀念球衣。
  - 「最佳第六人」男、女子各一名,由籃球技術及遴選小組委員於八強賽開始選出,得獎者獲 獎盃。
  - ▶ 「最佳防守球員」男、女子各一名,由籃球技術及遴選小組委員於八強賽開始選出,得獎者 獲獎盃。
  - ▶ 「籃板王」、「助攻王」、「偷波王」各獎項男、女子各一名,將根據統計數據,以平均計算, 球員需最少上陣六場比賽,各得獎者獲獎盃。
  - 「三分王」男、女子各一名,根據統計數據,得獎球員需最少上陣六場比賽,先按入球數量,如相同則再按命中率計算。
- 14. 基於紀律及安全的考慮,各參賽學校必須委派一位全職教職員或已向學體會登記之非本校教職員領隊,陪同參賽學生在場作賽,直至比賽完畢為止。 該人士同時需對參賽學生及其支持者於場內和場外的行為負上全責。登記方法:須於執行領隊工作前四個工作天透過學體會網上提交申請 (https://star.hkssf.org.hk/login)。
- 15. 章程及規則如有未盡善處,大會保留最後修改權利。
- **16.**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768 8212 與本會職員聯絡。